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褚国弟）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2022年度的工作中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勤勉尽责地履行权利和义务，积极出席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同时对各项议案认真审议，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积极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全体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2022年度本人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述职如下：

一、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6次董事会，本人均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无委托出席和缺席会议情况；公司共召开3次股东大会，本人均亲自出席。在会议当中，认真审议各议案，积极参与各议案的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并以严谨的态度行使表决权，本人认为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均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因此，本人对公司2022年度的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均未提出异议。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共发表独立意见12项，具体见下表：

序号	发表时间	独立意见名称	意见类型
1	2022-3-1	关于选举章智勇先生为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同意
2	2022-4-13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独立意见	同意
3	2022-4-26	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独立意见	同意
4	2022-4-26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独立意见	同意
5	2022-4-26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同意
6	2022-4-26	关于公司 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同意

7	2022-4-26	关于为子公司及孙公司提供借款及担保的独立意见	同意
8	2022-4-2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	同意
9	2022-4-26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独立意见	同意
10	2022-8-26	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独立意见	同意
11	2022-8-26	关于公司 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同意
12	2022-9-2	关于“兄弟”字号授权使用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同意

三、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对公司进行了多次现场考察，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内部控制和财务状况；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积极对公司经营管理提出建议。本人利用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及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会议的机会，以及公司组织的基地考察安排，重点对公司的合规经营和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同时，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传媒、网络对公司的相关报道，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生产经营动态。

四、担任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工作情况

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人力资源委员会主任委员，在2022年度主要做了以下工作：

作为审计委员会委员，本人定期参加公司审计委员会会议，参与讨论及审议公司定期报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募集资金使用、对外担保、关联交易、内控制度执行等事宜；对内部审计部提交的各项报告进行审议，并就审议事项提出专业意见，履行职责、行使权力。

作为人力资源委员会主任委员，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人力资源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规范运作，召集主持委员会相关会议，对公司总裁2021年度工作报告进行了审议，并认真了解公司薪酬现状及社会整体薪酬水平，听取公司关于薪酬政策与激励机制汇报，同时，为充分调动公司及子公司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骨干的积极性，不断探讨完善绩效考核体系与激励机制。

五、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其他工作

2022年，本人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在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主要有：

1、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严格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每一项议案，认真查阅相关文件资料并向相关部门和人员询问，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公正地行使表决权，在工作中保持充分的独立性，谨慎、忠实、勤勉地服务于全体股东。

2、监督公司信息披露的情况，关注公司在媒体和网络上披露的重要信息。本人与其他独立董事积极监督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准确性、完整性和真实性，促进公司及时、准确披露定期报告及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保证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

3、本人始终重视对证监会和交易所发布的最新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学习，通过学习，加深对最新法律法规的认识和理解，提升自己的履职能力，提高对维护投资者权益的意识，加强对公司和投资者的保护能力，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六、其他工作

- 1、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情况发生；
- 2、未有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发生；
- 3、未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或咨询机构情况发生。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独立董事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由于本人在公司担任独立董事将满六年，将于2023年3月底正式离任。在这六年任期中，公司董事会、经营管理层和相关人员在本人履行职责的过程中给予了积极有效的配合和支持，在此表示衷心感谢！一直以来，公司坚持规范运营、稳健发展，后续本人仍将持续关注公司，并祝愿公司屡创佳绩，持续为股东创造更高价值。

独立董事：褚国弟

2023年3月29日

独立董事签名：_____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独立董事（俞飏）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本人作为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报告期内，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全面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积极出席公司相关会议，认真审阅董事会各项议案和相关会议文件，并对董事会相关审议事项发表独立意见，有效保证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公司运作的规范性，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及各专业委员会委员的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2022年度的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6次董事会，本人均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无委托出席和缺席情况；公司共召开3次股东大会，因时间冲突本人未现场出席股东大会。公司2022年历次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因此本人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没有提出异议。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共发表独立意见12项，具体见下表：

序号	发表时间	独立意见名称	意见类型
1	2022-3-1	关于选举章智勇先生为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同意
2	2022-4-13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独立意见	同意
3	2022-4-26	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独立意见	同意
4	2022-4-26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独立意见	同意
5	2022-4-26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同意
6	2022-4-26	关于公司 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同意
7	2022-4-26	关于为子公司及孙公司提供借款及担保的独立意见	同意
8	2022-4-2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	同意
9	2022-4-26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独立意见	同意
10	2022-8-26	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独立意见	同意

11	2022-8-26	关于公司 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同意
12	2022-9-2	关于“兄弟”字号授权使用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同意

三、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对公司进行了多次现场考察，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内部控制和财务状况；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积极对公司经营管理提出建议。本人利用参加公司组织的培训会、专题会，以及公司组织的基地现场考察活动，重点对公司战略规划及规划落地情况进行了解，对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同时，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传媒、网络对公司的相关报道，对报道的内容及可能存在的问题保持积极沟通。

四、担任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工作情况

本人作为战略委员会委员，报告期内，本人参加公司战略委员会工作会议，参与讨论审议公司变更2020年度募集资金用途相关事宜，同时严格遵照委员会的“工作制度”，积极参与委员会的日常工作，认真履行职责。

五、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其他工作

2022年，本人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在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主要有：

1、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严格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每一项议案，认真查阅相关文件资料，并向相关部门和人员了解详情，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公正地行使表决权，在工作中保持充分的独立性，谨慎、忠实、勤勉地服务于全体股东。

2、监督公司信息披露的情况，关注公司在媒体和网络上披露的重要信息。本人与其他独立董事积极监督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准确性、完整性和真实性，促进公司及时、准确披露定期报告及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保证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

3、不断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尤其重视涉及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认识和理解，为公司规范化管理和科学决策、风险防范提出更好的意见和建议，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提升保护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加强对公司和投资者的保护能力。

六、其他工作

1、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情况发生；

- 2、未有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发生；
- 3、未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或咨询机构情况发生。

2022 年度，公司董事会及相关人员在本人履职过程中给予了积极有效配合和支持，本人在此表示衷心感谢。2023 年度，本人将本着诚信与勤勉的原则、对所有股东负责的态度，严格按照各项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充分利用自身专业能力及经验为公司发展提出建议，更好地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俞 飏

2023年3月29日

独立董事签名：_____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章智勇）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作为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在任职期间，本着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和义务，及时了解、关注公司的经营发展与内部控制情况，并发挥自己的专业优势，为公司的财务规范与审计工作提出了意见和建议。同时积极参加公司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相关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有效保证了公司的规范运作，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现将2022年度的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

本人正式聘任为公司独立董事后，公司召开了5次董事会和1次股东大会，本人均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无委托出席和缺席会议情况，因时间冲突本人未出席股东大会。在会议当中，认真审议各项议案，积极参与各项议案的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并以严谨的态度行使表决权。本人认为，公司2022年度相应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均符合法定程序，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因此，本人对公司2022年度相应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均未提出异议。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共发表独立意见11项，具体见下表：

序号	发表时间	独立意见名称	意见类型
1	2022-4-13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独立意见	同意
2	2022-4-26	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独立意见	同意
3	2022-4-26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独立意见	同意
4	2022-4-26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同意
5	2022-4-26	关于公司 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同意
6	2022-4-26	关于为子公司及孙公司提供借款及担保的独立意见	同意
7	2022-4-2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	同意
8	2022-4-26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独立意见	同意

9	2022-8-26	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独立意见	同意
10	2022-8-26	关于公司 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同意
11	2022-9-2	关于“兄弟”字号授权使用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同意

三、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积极参加相关董事会会议及相关专业委员会会议，了解公司经营管理情况，利用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及董事会下设委员会会议的机会以及公司组织的基地考察活动，认真听取相关人员汇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内部控制和财务状况，及时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关注项目建设及新项目效益释放情况；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积极对公司经营管理提出建议。同时，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传媒、网络对公司的相关报道。

同时，作为会计专业的独立董事，本人在公司2022年年报审计过程中，与公司财务中心总监、年度审计的注册会计师、内部审计人员进行充分、有效的沟通，商定年报审计工作时间安排，及时掌握审计工作进展情况。

四、担任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工作情况

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人力资源委员会委员、财经委员会委员，在2022年度主要做了以下工作：

作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报告期内，召集主持了四次会议，审查了公司定期报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募集资金使用、对外担保、关联交易、内控制度执行等事宜；对审计部门提交的各项报告及计划进行审议，并就审议事项提出专业意见。定期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督促和指导公司审计部门对公司财务管理运行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和评估。

作为人力资源委员会委员，积极参与相关会议，对公司总裁2021年度工作报告进行了审议，并认真了解公司薪酬现状及社会整体薪酬水平，听取公司关于薪酬政策与激励机制汇报，同时对公司管理层薪酬、管理层绩效考核及相关激励措施等提出意见和建议。

作为财经委员会委员，积极参与相关会议，对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进行了审议，根据法规指引及《公司章程》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监督财务预算执行情况，对公司财务发展规划、融资规划等进行研究并提出了建议。

五、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其他工作

2022年，本人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在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主要有：

1、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严格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每一项议案，认真查阅相关文件资料，并向相关部门和人员询问，在充分了解议案背景与详情基础上，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公正地行使表决权，在工作中保持充分的独立性，谨慎、忠实、勤勉地服务于全体股东，同时监督公司信息披露的情况，关注公司在媒体和网络上披露的重要信息，积极监督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准确性、完整性和真实性。

2、本人与公司高管及相关人员积极沟通，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与执行情况、财务管理及风险管控情况等，及时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状态和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积极提出建议与意见，确保公司规范运营、健康发展，有效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

3、本人始终重视对证监会和交易所发布的最新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学习，通过学习加深对最新法律法规的认识和理解，提升自身履职能力，提高维护投资者权益的意识，加强对公司和投资者的保护能力。

六、其他工作

- 1、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情况发生；
- 2、未有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发生；
- 3、未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或咨询机构情况发生。

2022年，公司董事会及相关人员在本人履职过程中给予了积极有效配合和支持，本人在此表示衷心感谢。2023年，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将一如既往地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独立、审慎、客观发表审核意见，充分发挥专业知识水平，加强同公司各方面的沟通和协作，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为公司的健康发展建言献策，共同保障董事会职能科学、高效的发挥，进一步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从而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独立董事：章智勇

2023年3月29日

独立董事签名：_____